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二、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是区委主管统战工作的职能部门，加挂区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区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区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牌子。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合署办公。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区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全区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组织和落实党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2）研究拟订全区统一战线工作的政策措施和规范性文件草案并推动落实，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党委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区各部门各单位统一战线工作。

（3）负责发现、培养全区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协助民主党派区级组织、区工商联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4）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全区统一战线宣

传工作，拟订全区统一战线宣传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

(5) 负责联系民主党派区级组织，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区级组织加强自身建设，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区级组织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工作。

(6) 统一管理全区民族宗教工作，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工作方针和政策，研究拟订有关政策措施并督促落实，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协调处理民族宗教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士。

(7) 贯彻落实党中央治藏、治疆工作方略，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涉藏、涉疆工作。

(8) 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指导有关单位和社会组织开展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9) 参与制定、推动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调查研究全区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10) 统一领导全区海外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统战工作，

开展对台统战工作。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联系香港、澳门、台湾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做好台胞、台属有关工作。

(11) 统一管理全区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调查研究我区侨情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联系海外有关侨团和代表人士，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工作等，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的合法权利和利益。

(12) 受区委委托，领导区工商联党组，指导区工商联工作。代管区台胞台属联谊会、区黄埔军校同学会会员。做好统一战线有关单位和区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等团体的管理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为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总编制人数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在职实有人数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

离退休人员 12 人，其中：退休 12 人。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部门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420105000]汉阳区，[013]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013001]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4.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4.06
经费拨款(补助)	574.77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6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14.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5.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4.1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各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74.77	本年支出合计	584.77
上年结转结余	1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584.77	支 出 总 计	584.77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部门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420105000]汉阳区, [013]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013001]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84.77	574.77	574.77									10.00					10.00
013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584.77	574.77	574.77									10.00					10.00
013001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584.77	574.77	574.77									10.00					10.00

表 3.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部门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420105000]汉阳区, [013]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013001]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84.77	428.86	155.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4.06	366.55	147.51			
20123	民族事务	29.00		29.0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00		29.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12.00		12.00			
2012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		12.00			
20134	统战事务	473.06	366.55	106.51			
2013401	行政运行	366.55	366.55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51		87.51			
2013404	宗教事务	16.00		16.00			
2013405	华侨事务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6	13.56	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6	13.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6	13.56				
20811	残疾人事业	3.40		3.4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40		3.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7	14.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7	14.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57	14.57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5.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	5.00		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	5.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17	34.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17	34.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8	28.28				
2210202	提租补贴	5.89	5.89				

表 4.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20105000]汉阳区， [013]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013001]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74.77	一、本年支出	574.7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4.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06
经费拨款(补助)	574.77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6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14.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5.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4.1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74.77	支 出 总 计	574.77

表 5.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420105000]汉阳区, [013]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013001]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74.77	428.86	384.49	44.37	145.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06	366.55	322.18	44.37	137.51
20123	民族事务	29.00				29.0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00				29.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12.00				12.00
2012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				12.00
20134	统战事务	463.06	366.55	322.18	44.37	96.51
2013401	行政运行	366.55	366.55	322.18	44.37	
2013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51				77.51
2013404	宗教事务	16.00				16.00
2013405	华侨事务	3.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6	13.56	13.56		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6	13.56	13.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6	13.56	13.56		
20811	残疾人事业	3.40				3.4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40				3.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7	14.57	14.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7	14.57	14.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57	14.57	14.57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5.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				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17	34.17	34.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17	34.17	34.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8	28.28	28.28		
2210202	提租补贴	5.89	5.89	5.8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74.77	428.86	384.49	44.37	145.91
09	行政政法科	574.77	428.86	384.49	44.37	145.91
013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574.77	428.86	384.49	44.37	145.91
013001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574.77	428.86	384.49	44.37	145.91

表 6.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20105000]汉阳区, [013]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013001]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28.86	384.49	44.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4.80	334.80	
30101	基本工资	58.33	58.33	
30102	津贴补贴	55.03	55.03	
30103	奖金	130.69	130.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12	27.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56	13.5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2	7.2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57	14.5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28	28.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47		40.47
30201	办公费	1.00		1.0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11	差旅费	1.50		1.50
30213	维修(护)费	0.60		0.6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0.50
30228	工会经费	5.20		5.20
30229	福利费	2.75		2.7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47		12.4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6		13.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68	49.68	
30302	退休费	39.30	39.3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38	10.38	
310	资本性支出	3.90		3.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0		3.90

表 7.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420105000]汉阳区，[013]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013001]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00	8.00				2.00

表 8.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420105000]汉阳区，[013]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013001]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4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9.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420105000]汉阳区，[013]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013001]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4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10.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420105000] 汉阳区, [013]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013001]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84.77	574.77						10.00	
013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584.77	574.77						10.00	
013001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584.77	574.77						10.00	
1	人员经费		384.49	384.49							
42010522013R000000100	基本工资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58.33	58.33							
42010522013R000000101	津贴补贴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50.05	50.05							
42010523013R000000100	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4.98	4.98							
42010522013R000000103	年终一次性奖金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4.86	4.86							
42010522013R0000001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27.12	27.12							
42010522013R000000106	职业年金缴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13.56	13.56							
42010522013R000000107	医疗保险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7.22	7.22							
42010522013R000000108	公务员医疗补助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14.57	14.57							
42010522013R000000111	住房公积金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28.28	28.28							
42010523013R000000102	基础绩效奖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88.82	88.82							
42010523013R000000104	年度考核奖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37.01	37.01							
42010523013R000000106	退休住房补贴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0.91	0.91							
42010522013R000000118	退休奖励性补贴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38.39	38.39							
42010522013R000000119	医疗费补助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10.38	10.38							
2	公用经费		44.37	44.37							
42010522013Y000000100	在职人员公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13.75	13.75							
42010522013Y000000102	公务交通补贴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12.47	12.47							
42010524013Y000000100	不可预见公用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15.96	15.96							
42010522013Y000000103	工会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2.20	2.20							
3	项目支出		155.91	145.91						10.00	
42010523013T000000116	其他自有资金安排支出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10.00							10.00	
42010524013T000000103	行政事业单位缴纳的社保金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3.40	3.40							
42010524013T000000104	乡村振兴专项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3.00	3.00							
42010524013T000000105	驻村工作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2.00	2.00							
42010524013T000000106	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老干工作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5.00	5.00							
42010524013T000000107	民主党派、知联会、新联会等统战团体工作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45.00	45.00							
42010524013T000000109	民族宗教工作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45.00	45.00							
42010524013T000000111	侨务工作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3.00	3.00							
42010524013T000000112	对台工作经费及台办政治特别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12.00	12.00							
42010524013T000000113	日常业务、宣传、调研、考察、培训经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22.51	22.51							
42010524013T000000114	政治特别费及困难群体帮扶慰问费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5.00	5.00							

表 11.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填报人	王玮	联系电话	84468497			
部门总体 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u>2022年</u>	<u>2023年</u>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574.77	98.29%	674.98	667.5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单位资金	10	1.71%	10	10
		合 计	584.77	100%	684.98	677.58
	支出 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84.49	65.75%	393.39	428.58
		运转类项目支出	44.37	7.59%	35.57	39.20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55.91	26.66%	256.02	209.8	
合 计		584.77	100%	684.98	677.58	
部门职能概述	<p>1. 调查研究统一战线的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向党委全面反映统一战线情况，提出开展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组织协调统一战线政策和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p> <p>2. 负责联系民主党派，牵头协调无党派人士工作，研究贯彻做好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工作的方针政策，支持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履行职责、发挥作用，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p> <p>3. 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的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p> <p>4. 调查研究民族、宗教工作的理论、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牵头协调检查落实情况，做好重要工作和重大问题的处理，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士。</p> <p>5. 调查研究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情况，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团结、服务、</p>					

	<p>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p> <p>6. 开展港澳台侨海外统一战线工作，联系香港、澳门、台湾和海外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会同有关部门对香港、澳门地区统一战线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进行调查研究，做好台胞、台属、归侨、归眷有关工作。</p> <p>7. 负责党外代表人士在人大、政协安排的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代表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做好党外代表人士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协助民主党派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中的实际困难。</p> <p>8. 负责开展统一战线宣传工作。</p>				
年度工作任务	<p>1. 支持各民主党派开展活动，完善自身组织建设；</p> <p>2. 维护民族宗教界领域稳定；</p> <p>3. 组织开展对台交流交往活动；</p> <p>4. 积极联络港澳侨人士，为区域经济发展引资引智。</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民主党派、知联会、新联会等统战团体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45.00	45.00	完成民主党派、知联会、新联会等统战团体工作
	民族宗教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45.00	45.00	完成民族宗教工作
	侨务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3.00	3.00	完成侨务工作
	对台工作经费及台办政治特别费	特定目标类	12.00	12.00	完成对台工作
	日常业务、宣传、调研、考察、培训经费	特定目标类	22.51	22.51	完成日常业务、宣传、调研、考察、培训工作
	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老干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5.00	5.00	完成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老干工作
	政治特别费及困难群体帮扶慰问费	特定目标类	5.00	5.00	政治特别费及困难群体帮扶慰问
	乡村振兴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3.00	3.00	完成乡村振兴专项工作
	驻村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2.00	2.00	完成驻村工作
	行政事业单位缴纳残保金	特定目标类	3.40	3.40	完成行政事业单位缴纳残保金工作
	其他自有资金安排支出	特定目标类	10.00	10.00	完成其他工作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长期坚持)		年度目标		
	<p>目标 1: 支持各民主党派开展活动,完善自身组织建设</p> <p>目标 2: 机关日常运行保障事务</p>		<p>目标 1: 维护民族宗教界领域稳定</p> <p>目标 2: 组织开展对台交流交往活动</p> <p>目标 3: 积极联络港澳侨人士,为区域经济发展引资引智</p>		

长期目标 1:	支持各民主党派开展活动，完善自身组织建设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治协商活动	≥6 次		绩效标准 6 次	
		数量指标	培训学习活动	1 次		绩效标准 1 次	
		数量指标	调研活动	2 次		绩效标准 2 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凝聚人心	为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 20 条		绩效标准 20 条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党派人士满意度		≥95%	
长期目标 2:	机关日常运行保障事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文办会	4 次		4 次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	按需提供		按需提供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维护	按需维护		按需维护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后勤工作质量	良好		良好	
		可持续发展影响	支持机关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年度目标 1:	维护民族宗教界领域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实事数量	≥10 件	≥10 件	≥10 件	≥10 件
		质量指标	处置矛盾纠纷	成功率≥95%	成功率≥95%	成功率≥95%	成功率≥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和谐稳定	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宗人士满意度	≥95%	≥95%	≥95%	≥95%	
年度目标 2:	组织开展对台交流交往活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指标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实事数量	≥5件	≥5件	≥5件	5件
		数量指标	学习活动	1次	1次	1次	1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交流交往	联系更广泛的台胞	联系更广泛的台胞	联系更广泛的台胞	联系更广泛的台胞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台胞台属满意度	≥95%	≥95%	≥95%	95%
年度目标3:	积极联络港澳侨人士，为区域经济发展引资引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侨活动	2次	2次	2次	2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交流交往	联系更广泛的归侨侨眷	联系更广泛的归侨侨眷	联系更广泛的归侨侨眷	联系更广泛的归侨侨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归侨侨眷满意度	≥95%	≥95%	≥95%	95%	

表 12.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主党派、知联会、新联会等统战团体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524013T000000107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项目负责人	刘芳	联系电话	8446849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芳草路1号	邮政编码	43005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项目实施方案	完成民主党派、知联会、新联会等统战团体工作		
项目总预算	45	项目当年预算	4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56万元、2023年65.24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压减项目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42010524013T000000107	完成统战团体会议工作	会议费	1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07	完成统战团体办公工作	办公费	23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07	完成统战团体差旅工作	差旅费	3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07	完成统战团体资料印刷工作	印刷费	3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07	购买统战团体需要商品和服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07	完成统战团体培训工作	培训费	2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07	委托开展统战团体活动	委托业务费	3.6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07	统战团体工作劳务支出	劳务费	8.4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民主党派、知联会、新联会等统战团体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民主党派、知联会、新联会等统战团体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3 个人	13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 个人	11 人	13 人	12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族宗教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524013T0000001 09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项目负责人	李执	联系电话	8446849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芳草路1号	邮政编码	43005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项目实施方案	1. 管理服务全区少数民族群众； 2. 做好对口支援西藏的协调工作； 3. 协调处理民族关系和矛盾； 4. 补助少数民族肉食补贴； 5. 调查研究宗教工作的理论、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6. 指导宗教场所依法依规开展活动； 7. 协调处理民族宗教关系和矛盾。		
项目总预算	45	项目当年预算	4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民族工作经费58.44万元、2022年宗教工作经费16万元，2023年民族工作经费6万元、，2023年少数民族清真肉食补贴经费27.27万元、2023年宗教工作经费16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压减项目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42010524013T000000109	完成民族宗教会议工作	会议费	1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09	委托开展民族宗教活动	委托业务费	3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09	完成民族宗教资料印刷工作	印刷费	1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09	民族宗教工作购买其他商品和服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09	完成民族宗教培训工作	培训费	1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09	完成民族宗教差旅刷工作	差旅费	2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09	发放少数民族清真肉食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09	完成民族宗教办公工作	办公费	5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民族宗教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民族宗教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3 个人	13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 个人	11 人	13 人	12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侨务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524013T0000001 11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项目负责人	刘军	联系电话	8446849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芳草路1号	邮政编码	43005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项目实施方案	做好归国侨胞、侨眷的各项政策落实和侨务扶贫工作。		
项目总预算	3	项目当年预算	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侨务工作经费3万元，2023年侨务工作经费3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42010524013T000000111	对侨界困难群众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11	委托开展涉侨活动	委托业务费	1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11	完成侨务办公工作	办公费	1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侨务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侨务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3 个人	13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个人	11人	13人	12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对台工作经费及台办政治特别费	项目编码	42010524013T0000001 12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项目负责人	刘军	联系电话	8446849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芳草路1号	邮政编码	43005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项目实施方案	1. 开展涉台宣传教育培训工作； 2. 慰问生活困难的台胞台属和对我区经济作出贡献的台商； 3. 加强台办系统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培训。		
项目总预算	12	项目当年预算	1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对台工作经费 22 万元、2023 年对台工作经费及台办政治特别费 20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压减项目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42010524013T000000112	公务赴台	因公出国(境)费用	8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12	对台胞台属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12	公务接待	公务接待费	0.5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3T000000112	购买对台其他商品和服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对台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对台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3 个人	13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个人	11人	13人	12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日常业务、宣传、调研、考察、培训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524013T0000001 13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项目负责人	刘军	联系电话	8446849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芳草路1号	邮政编码	43005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项目实施方案	日常业务、宣传、调研、考察、培训工作		
项目总预算	22.51	项目当年预算	22.5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日常业务、宣传、调研、考察、培训经费35.84万元, 2023年日常业务、宣传、调研、考察、培训经费22.98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压减项目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2.5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2.5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2.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4201052401 3T00000011 3	组织会议	会议费	1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 3T00000011 3	日常差旅	差旅费	3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 3T00000011 3	日常业务办公	办公费	5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 3T00000011 3	公务接待	公务接待费	1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 3T00000011 3	委托业务工作	委托业务费	6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 3T00000011 3	购买其他商品和服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 3T00000011 3	资料印刷	印刷费	2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 3T00000011 3	开展培训	培训费	2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4201052401 3T00000011 3	工作劳务	劳务费	1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日常业务、宣传、调研、考察、培训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日常业务、宣传、调研、考察、培训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3 个人	13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 个人	11 人	13 人	12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老干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524013T000000106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项目负责人	刘军	联系电话	8446849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芳草路1号	邮政编码	43005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全区各单位统一安排		
项目实施方案	完成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老干工作		
项目总预算	5	项目当年预算	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5万, 2023年5万;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42010524013T000000106	办公	办公费	1		
42010524013T000000106	委托开展相关业务活动	委托业务费	2		
42010524013T000000106	购买其他商品和服务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老干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老干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3 个人	13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个人	11人	13人	12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治特别费及困难群体帮扶慰问费	项目编号	42010524013T0000001 14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项目负责人	刘军	联系电话	8446849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芳草路1号	邮政编码	43005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项目实施方案	困难群体帮扶慰问		
项目总预算	5	项目当年预算	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5万, 2023年5万；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42010524013T000000114	困难群体帮扶慰问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	《中共汉阳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武汉市汉阳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阳办文〔2019〕3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困难群体帮扶慰问			
年度绩效目标 1		困难群体帮扶慰问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3 个人	13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个人	11人	13人	12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524013T0000001 04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项目负责人	刘军	联系电话	8446849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芳草路1号	邮政编码	43005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全区各单位统一安排		
项目实施方案	完成乡村振兴工作		
项目总预算	3	项目当年预算	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3万, 2023年3万;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42010524013T000000104	完成乡村振兴工作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	全区各单位统一安排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乡村振兴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乡村振兴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3 个人	13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个人	11人	13人	12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驻村工作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524013T0000001 05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项目负责人	刘军	联系电话	8446849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芳草路1号	邮政编码	43005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全区各单位统一安排		
项目实施方案	开展与结对村的驻村帮扶工作。		
项目总预算	2	项目当年预算	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2万, 2023年2万;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42010524013T000000105	开展与结对村的驻村帮扶工作	生活补助	2	全区各单位统一安排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与结对村的驻村帮扶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与结对村的驻村帮扶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3 个人	13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个人	11人	13人	12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单位缴纳残保金	项目编码	42010524013T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项目负责人	刘军	联系电话	8446849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芳草路1号	邮政编码	43005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全区各单位统一安排		
项目实施方案	完成行政事业单位缴纳残保金工作		
项目总预算	3.4	项目当年预算	3.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1.9万, 2023年1.9万;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人员工资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42010524013T000000103	行政事业单位缴纳残保金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	(上年度单位在职职工总人数×1.5%-上年度单位已安排残疾职工人数)×本地区上年度职工平均工资=单位应交纳保障金数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完成行政事业单位缴纳残保金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行政事业单位缴纳残保金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3 个人	13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	专用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	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个人	11人	13人	12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	专用	专用	专用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自有资金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执行单位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本级
项目负责人	刘军	联系电话	8446849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芳草路1号	邮政编码	43005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保障机关正常履行部门职责（往来）		
项目实施方案	往来办公费用		
项目总预算	10	项目当年预算	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10万, 2023年10万；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往来经费	办公费	10	往来经费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往来经费			
年度绩效目标 1		往来经费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3 个人	13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个人	11人	13人	12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按规定使用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在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本年度完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共产党武汉市汉阳区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所有收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往来户可用资金和上年结转。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1. 预算收入情况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584.7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92.81万元，下降13.7%，主要是机关人员退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74.77万元，占98.29%；往来户可用资金10万元，占1.71%。

2. 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584.7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92.81万元，下降13.7%，主要是机关人员退休。其中：基本支出428.86万元，占73.34%；项目支出155.91万元，占26.66%。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74.7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92.81万元，下降13.9%，主要是机关人员退休。收入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74.77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428.86 万元，项目支出 145.91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574.77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574.7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92.81 万元，下降 13.9%，主要是机关人员退休。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428.8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项目支出 145.91 万元。其中：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民族)29 万元，主要用于：民族工作。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港澳台)12 万元，主要用于：涉台工作。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统战)77.51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统战、民主党派及其他组织专项工作，宣传、调研、考察、培训工作，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老干工作，工会，政治特别费及困难群体帮扶慰问。

宗教事务 16 万元，主要用于：宗教工作。

华侨事务 3 万元，主要用于：侨务工作。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缴纳残保金。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28.8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8.92 万元，下降 8.32%，主要是机关人员退休。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84.49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334.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6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等。

(二) 公用经费 44.3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 万元，增长 42.86%，主要是工作需要。其中：(1) 因公出国(境)经费 8 万元；(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3) 公务接待费 2 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部门本级机关的机关运行经费44.3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17万元，增长13.19%，主要是通用设备更新。

(二)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4.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9万元，增长22.5%，主要是通用设备更新。包括：货物类4.9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4年本部门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的支出。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增减变化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没有车辆，与2022年无变化。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六) 乡村振兴预算情况

2024年乡村振兴专项经费5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民族事务管理方面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港澳台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港澳台工作的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统战部门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统战部门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 反映用于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华侨事务(项): 反映用于华侨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 反映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反映用于乡村振兴方面的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

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联系电话: 84468559